

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
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采
购
文
件

招标项目：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
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招标编号：GZJL-2022-10-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万山区开源投资集团鑫源城市建
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采 购 文 件

招标项目：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招标编号：GZJL-2022-10-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万山区开源投资集团鑫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开标、评标

第四章 定标与签订合同 第五章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超过 25MB】

投标文件份数及 电子版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

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三、 本项目使用 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参与开标。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0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

四、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五、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六、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也可以缴纳电子保函）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打印回执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七、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

八、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九、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 **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录入报名信息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十一、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有效性。

十二、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其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等），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十四、（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第一章招 标 公 告

项目概况 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 复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8 月 8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JL-2022-10-5

项目名称：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最高限价：参照《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参考标准(黔造价协)〔2021〕10 号》文件取费标准下浮 40%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新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书面承诺）；

6) “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两个网站均需要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工程造价审核能力。

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

4.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请各位投标人携带 CA 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22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3:0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方式：网上购买

售价：0 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投标保证金金额（元）：10000 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开户单位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九龙支行

开户账号：2408060119200041734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8月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PPP 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详见采购文件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详见采购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铜仁市万山区开源投资集团鑫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谢桥产业园区主楼 B 座 2 楼

联系方式：183086667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铜仁市万山区谢桥蔬菜园安置点

联系方式：181531666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陆训勋

电话：1815316666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情况说明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 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1、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供本次招标使用。

2、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2.2 “采购人”系指铜仁市万山区开源投资集团鑫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

2.4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的设备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的由供应商承担的的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应当具备以下条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加本项目投标，并提供下列材料：

3.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3.4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5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两个网站均需要查询）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7 特殊要求：1. 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工程造价审核能力。

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

4、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5、供应商不得与本采购活动采购方存在产权关系。

6、不接受任何供应商的选择性响应方案，同时也不接受任何供应商针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选择性报价。

7、响应费用的承担无论响应的结果如何，供应商需自行承担所有参加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8、勘察现场

8.1 根据需要供应商可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8.2 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响应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9、通知

9.1 供应商若因客观原因放弃响应，需提前1个工作日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告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科（0856-3912922），否则该供应商行为将纳入市级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

9.2 如供应商按照本项目要求原先已预留有足额保证金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账户上（出示缴纳保证金凭据），视为对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问题，已作出实质性响应。

9.3 请成交供应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送至交易中心财务科。

9.4 所有供应商关于保证金交纳、退还事宜，请联系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财务联系电话：0856-3910364。

9.5 本文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共同编制并经专家论证后由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售，最终解释权归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采购人。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交易中心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采购文件的收受人。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应以更正公告发布的最新内容制作响应文件。

4、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关于联合体响应（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1、要求：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事项、条款、技术参数等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响应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

4技术规格偏离表

5投标人资格声明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服务方案

8投标人情况说明

9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10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1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2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3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4、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5、响应报价

5.1 响应报价为铜仁地区的价格，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5.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附件中提供的“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填写。开标时，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3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响应报价包括培训费、辅材、税费、人工费等所有费用的最终报价，最低价不作为成交保证。

5.5 供应商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报价，此报价作为采购人评标标准。

6、证明服务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供应商应以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证明其提供的服务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1）投标文件递交地址：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

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公司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0856-3960513。

(2) 投标单位开标现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光盘或 U 盘壹份，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参加开标会时带至开标会现场备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上传到如下地点及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2、采用电子招标的，具体要求：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U 盘壹份（此 U 盘模式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光盘或 U 盘，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如果开标现场解密失败，则采用 U 盘开评标，要求 U 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注：中标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3、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电子版的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上传到如下地点及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交易服务系统。

4、电子招标应急措施

4.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或出现其他软件专业人员不能现场处理的技术性问题时，交易中心应协助招标人、招标监管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4.2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电子投标文件暂停开标。并在监督人监督下采用非加密投标文件开标、唱标。

4.3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招标监督部门确认后，改用非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直至得出结果。

4.4远程评标时如遇上述情形，经招投标监督部门确认后，在本市抽取专家，按非加密投标文件进行继续评审直至得出结果。

4.5若故障解除后专家已完成评审，发现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文件不一致，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4.6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六、无效响应

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响应保证金的；
- 2、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要求的；
- 4、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七、废标原则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八、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可以使用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1) **银行转账：**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缴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

2) **电子保函申请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贵州省·铜仁市）

(<http://jyzx.tr.s.gov.cn>)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注：1. 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2. 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担保/保险等凭证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

户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号：2408 0601 1920 0041 734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九龙支行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备注（填写）：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贵州省·铜仁市）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相关规定办理。

注：投标保证金到账有时间差额，请各投标单位提前转账，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交易中心系统中的电子回单。

2、下列情况发生时，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

2.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

2.2 供应商不接受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法对其响应价格算术错误更正的。

2.3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2.4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的。

九、评审结果公告

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进行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另行通知，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应在成交公告期内，并提交书面质疑书，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

十、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3、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提出质疑的日期。（注：质疑函格式详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下载专区）

4、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章，质疑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交易中心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质疑受理部门：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采购人

8、提交质疑文件地点：铜仁市万山区谢桥蔬菜园安置点（只接受现场提交书面质疑函）。

9、本次采购活动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代理机构指定邮箱为：784392220@qq.com该邮箱仅用于发送文件）。

十一、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2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3 甲乙双方必须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合同格式签订合同，合同格式详见第六章。

2、签订合同时的变更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对“招标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列的货

物数量和服务，通过双方协商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条款做任何改变。

3、质量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如出现响应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采购人按照相关规定酌情从质量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1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 项号 | 具 体 内 容 |
|----|---|
| 1 | 项目名称：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万山区开源投资集团鑫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地址：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谢桥产业园区主楼B座2楼 项目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编号：GZJL-2022-10-5 |
| 2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 3 |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桃源大道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大楼四楼） 接收人：贵州景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截止时间： <u>同开标时间</u> |
| 4 | 投标保证金：10000元（金额及具体提交的时间与方式，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 |
| 5 | 评标方法、标准及定标原则（含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 |
| 6 | 付款方式：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
| 7 | 本采购文件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最终以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2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有效的依据。

| 资格性要求 | | | |
|-------|---|-----|--|
| 项号 | 章 | 条款号 | 具体内容 |
| 1 | 二 | 3 | 合格的投标人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第3款。 |
| 2 | 二 | 3.1 | <p>(1) 一般资格要求:</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加本项目 投标,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或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新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p> <p>3、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p> <p>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5、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p> <p>6、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两个网站均需要查询)</p> <p>⑥本项目<u>不接受</u>联合体。</p> <p>(2) 特殊要求: 1. 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p> |

| | | |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工程造价审核能力。 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 |
|-------|---|--------|---|
| 符合性要求 | | | |
| 项号 | 章 | 条款号 | 具体内容 |
| 1 | 一 | 5 |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 2 | 二 | 3.8 | <p>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p> <p>(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p> <p>(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p> <p>(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p> <p>(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p> <p>(13) 不同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p>(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p> <p>(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p> |
| 3 | 二 | 11.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 4 | 二 | 17.3.2 | <p>(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p> <p>(2) 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p> <p>(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p> |

| | | | |
|-----|-----|--------|--|
| 5 | 二 | 17.3.2 | <p>(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4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p> <p>(2) 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p> <p>(3) 未按本须知第12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p> <p>(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p> <p>(5)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p> <p>(6)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7) 投标人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p> <p>(8)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p> |
| 6 | | | <p>投标报价在预算价（预算控制价）之内。</p> |
| ... | ... | ... | <p>.....</p> |

附件一：资格性检查表

| 序号 | 供应商单位名称 | 营业执照 | 信用中国 |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资格性检查表中只要有一项不合格，资格性检查就为不合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评标委员会签字：

附件二：符合性检查表

| 序号 | 供应商单位名称 | 响应有效期 | 响应文件是否签署和盖章 | 投标报价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符合性检查表中只要有一项不合格，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评标委员会签字：

第三章 开标、评标

1开标、评标时间

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2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投标人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办理签到手续、验证、现场解密。

1.3 开标时,由监标人或者投标人共同推举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按规定宣读“报价一览表”等规定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及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1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1名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4名专家,共5名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二)技术复杂;
- (三)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采购人随机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抽取4人,共5人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2.2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2.3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2.4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2.5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2.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3、评标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供应商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8. 投标文件的初审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8.1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8.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

投标保证金。

18.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8.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8.3.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4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 投标人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

(8)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 比较与评价

20.1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20.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0.3 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20.4 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0.5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满足至少三家投标供应商),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 评分因素及项目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投标报价部分 (20分) | | 20 | 投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值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
| 技术方案 (30分) | | 30分 | 提供复审方案得10分，评标委员会根据复审方案横向打分0-20分，总分30分 |
| 商务部分 (40) | 类似项目业绩 (20分) | 20分 | 供应商2018年至今每提供一个类似跟踪审计业绩得10分，满分20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审计合同。 |
| | 项目负责人 (20分) | 20分 | 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得10分，同时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证得10分。满分20分 |
| | 其他主要人员配置 (10分) | 10分 | 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满足一人得5分，满分10分。 注：所有人员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注册证与职称证单位一致的，证件资料必须真实有效，招标人保留复核的权利，提供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

(二) 推荐拟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1、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1个。2、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请按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从以下三项中选择一项打“√”）：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定标原则：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

依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三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 序号 | 项目 | 具体内容 |
|----|------------------------------|--|
| 1 |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是/√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
| 2 |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 <p>投标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p> <p>（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注：联合体参与投标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p> <p>（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p> |

| 3 |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 <p>（本清单附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后，不附所投产品视为非小微企业产品）</p> <p>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 备注： 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9 712 1331 1496"> <thead> <tr> <th data-bbox="549 712 660 864">序号</th> <th data-bbox="660 712 788 864">货物名称</th> <th data-bbox="788 712 900 864">制造商</th> <th data-bbox="900 712 1155 864">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th> <th data-bbox="1155 712 1331 864">报价（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49 864 660 954">1</td> <td data-bbox="660 864 788 954"></td> <td data-bbox="788 864 900 954"></td> <td data-bbox="900 864 1155 954"></td> <td data-bbox="1155 864 1331 954"></td> </tr> <tr> <td data-bbox="549 954 660 1043">2</td> <td data-bbox="660 954 788 1043"></td> <td data-bbox="788 954 900 1043"></td> <td data-bbox="900 954 1155 1043"></td> <td data-bbox="1155 954 1331 1043"></td> </tr> <tr> <td data-bbox="549 1043 660 1133">3</td> <td data-bbox="660 1043 788 1133"></td> <td data-bbox="788 1043 900 1133"></td> <td data-bbox="900 1043 1155 1133"></td> <td data-bbox="1155 1043 1331 1133"></td> </tr> <tr> <td data-bbox="549 1133 660 1223">.....</td> <td data-bbox="660 1133 788 1223"></td> <td data-bbox="788 1133 900 1223"></td> <td data-bbox="900 1133 1155 1223"></td> <td data-bbox="1155 1133 1331 1223"></td> </tr> <tr> <td colspan="4" data-bbox="549 1223 1155 1312">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金额合计A</td> <td data-bbox="1155 1223 1331 1312"></td> </tr> <tr> <td colspan="4" data-bbox="549 1312 1155 1402">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td> <td data-bbox="1155 1312 1331 1402"></td> </tr> <tr> <td colspan="4" data-bbox="549 1402 1155 1496">评审价格C= (0.9) *A+B-A</td> <td data-bbox="1155 1402 1331 1496"></td> </tr> </tbody> </table>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 | 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 | 报价（元）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金额合计A | | | | |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 | | | | | 评审价格C= (0.9) *A+B-A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 | 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 | 报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金额合计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价格C= (0.9) *A+B-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证明材料 | <p>供应商参与投标响应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投标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注：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同时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
| 6 | 相关风险 | <p>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投标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 未按本附表第5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p>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有）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p> |

中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5：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采购政策

| 二、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 | |
|---|--------------------------------------|----------------------------|
| <p>(一)节能产品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当期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认定；环境标志产品按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当期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认定；</p> <p>(二)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强制采购的品目，应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强制采购要求。</p> <p>(三)采购的货物如含有节能(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环境标志的，应根据不同评标办法和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包报价总金额的比例，按下表的优惠办法，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具体的优惠条款：</p> | | |
| 评审方法 | 同一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 优惠办法 |
| 最低成交价法 | 10%(含10%)至50%(不含50%) | 给予每个品目单项报价 报价5%的价格扣除 |
| | 50%及以上 | 给予每个品目单项报价 报价10%的价格扣除 |
| 综合评分法 | 10%(含10%)至50%(不含50%) | 增设附加分,分值=技术 评标项标准总分的5% |
| | 50%及以上 | 增设附加分,分值=技术 评标项标准总分的10% |
| <p>如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以上优惠政策。</p> <p>(四)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联合发布《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如采购产品属于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强制性信息安全产品，在编制采购文件时应当载明对采购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具体要求,并明确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从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p> | | |
| <p>三、提醒事项：</p> <p>中标供应商必须凭成交通知书的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 | |

第四章、定标与签订合同

21. 定标准则

2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1.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方法、标准,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中标通知

22.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应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告,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2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落标通知书发送给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

22.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2.4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中标供应商责任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3.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

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3.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采购人需求

1、服务要求：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项目概况：朱砂大酒店（二期）、观山雅居项目复审。

2、商务要求

2.1、服务期：完成本项目的工程结算复审工作为止。

2.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服务范围：本项目的结算审工作

2.4、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5、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号：

甲方(采购人)：

签定地点：

乙方(中标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服务方式和服务地点

2.1验收方式：

2.2服务地点：

3、供货清单

3.1供货清单：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付款方式与条件

4.1 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_____%的正式发票。
-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时间)支付。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6、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7、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规定。

8、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知识产权：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违约责任

10.1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11、违约终止合同

11.1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11.1.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12、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向 _____（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其他约定

14.1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4.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4.4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州省·铜仁市)网站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位地址:

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户银行:

账 号:

乙 方: 单

单位地址: 法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密封袋及文件封面格式

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项目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一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 (下浮率%) | 服务期 | 服务地点 | 服务范围 | 验收方式 |
|--|----------------|-----|------|------|------|
| 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 下浮：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备注：

1. 此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开标信封及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包含税等所有费用的总报价。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商务要求 |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
| 1 | 服务期 | | | |
| 2 | 服务地点 | | | |
| 3 | 服务范围 | | | |
| 4 | 验收方式 | | | |
| 5 | 投标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响应单位（盖章）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招标服务要求 | 响应服务要求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
| 1 | 异地扶贫搬迁工程、朱砂大酒店（二期）、实训基地（党校）建设项目（五标段）复审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按照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3. 请如实填写偏离表，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进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可根据各个需求表的内容填报技术规格响应表，但技术规格响应表的内容必须对其相对应的供货需求的内容全部响应，否则，该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响应而被拒绝。

5. 如采购文件中规定技术规格货物如因停产或其他原因造成市场上无法供货，可采用不低于原有配置的货物响应。

五、投标人资格声明

致：_____

关于贵单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布的（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兹授权同志（见身份证复印件），为我方参与_____（项目名称）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有效通讯电子邮箱：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7. 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须清晰可见。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七、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及评分标准进行编写

九、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致：_____

关于贵单位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 |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金额 |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 业：_____； 营业收入（万元）：_____； 资 产总额：（万元）：_____； 从业人员（人）：_____； 注：如填写数据与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数据存在不一致的，以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准。 | | | | |
| 类别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认证证书编号 | 清 单 | |
| 节能产品 | | | | 第__期清单 | |
| | | | | 第__期清单 | |
| | | | | 第__期清单 | |
| 环保标志产品 | | | | 第__期清单 | |
| | | | | 第__期清单 | |
| | | | | 第__期清单 | |
| 说明 | | | | | |

备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

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上发布；

1.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中国绿色采购网上发布。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全部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提供服务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提供服务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如不是享受此优惠，响应文件可以不做此项。

十二、其他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